泉州市妇联关于寻求承办开展“1+5 平安家庭微治理”行动单位的通知

各服务单位：

2020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决战脱贫攻坚之年，也是“十三五”规划收官之年，保持经济持续健康运行、为“十四五”发展奠定良好基础的关键之年，根据市委、市政府建设更高水平“平安泉州”和“强基促稳”三年行动工作部署要求，近期拟开展“1+5 平安家庭微治理”行动。为确保活动的实效性，提高活动的影响力，达到预期效果，市妇联决定向社会公开寻求有专业资质的机构承办该项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办单位

中共泉州市委政法委员会、泉州市司法局 、泉州市妇女联合会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0年11月-12月

三、活动经费预算

活动项目资金额度不超过12万元

四、活动主要内容

1.内容包括：拍摄“与法同行，典亮生活”妇女维权知识专题片，线上线下展示村（社区）级家事纠纷调解室，组建巾帼网格员团队，倡议全市家庭制止餐饮浪费，拒绝酒驾醉驾等；

2.宣传平台：公交车载电视和相关媒体

五、承办单位条件

依法设立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，有内部管理监督、独立健全财务管理、会计核算和资产管理等制度；有提供服务所需人员、专业能力和必要设施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良好记录；机构服务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纪律，资质审查合格，社会信誉、商业信誉良好；具备开展活动项目要求的其他条件。

六、有关申办材料

1.机构资质复印件；

2.泉州市“1+5 平安家庭微治理”行动实施方案。

以上材料请于11月24日17:30前报送泉州市妇联权益部。

联系人：陈春梅 苏翠霞

联系电话：28380281 28380296

联系地址：泉州市东海行政中心A栋583室

 泉州市妇联

2020年11月18日